

北京中医药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文件

迎评办〔2024〕15号

北京中医药大学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 秋季学期开学第一周工作安排

校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北京中医药大学2024年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》（京中校发〔2024〕13号）相关规定，学校于2024年7月至9月进入迎评冲刺的关键阶段，为保证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工作稳妥有序进行，计划于秋季学期开学第一周开展本科教育教学专项评估工作，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

2024年8月22日-30日

二、评估方式

采用多种方式综合进行，线上与线下相结合，包括诊断性听课、审核材料、实地走访考察、开展访谈、组织座谈会、召开专题会等。

三、专家组成

校领导、校院两级教学督导专家、职能部门负责人、

教学单位领导、校外专家等。

四、具体事项

（一）诊断性听课

1.授课教师需进行现场讲课，时长为 20 分钟。专家根据本学期教学日历随机抽取授课内容，可参考《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要点》（附件 1）进行听课评估。

2.各教学单位根据本学期开课情况安排听课场次（可组织并列场次），地点安排在教室，以便专家线上听课；每场至少安排 3 名听课专家（鼓励外请专家，专家费用由学校承担），并协调专家组长抽取授课内容，提前 1 天通知到授课教师。

3.学校另外安排专家进行听课督导，以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4.请各教学单位于 8 月 21 日（周三）前，将“诊断性听课安排表（附件 2）、讲课教师本学期教学日历”发送至邮箱 yingpingban2024@163.com。

（二）审核材料

1.各教学单位组织专家对本单位的课程、试卷、本科毕业论文、教研室建设等进行全面审核，确保各项教学材料达到评估标准。

2.学校安排专家调阅各单位材料，具体调阅安排由迎

评办公室与各单位进行联系和协调。

（三）实地考察

学校安排专家实地走访考察相关单位，可采取由各单位制定的走访路线进行参观考察、听取汇报，也可采用不提前通知的随机暗访方式考察。具体考察安排由迎评办公室另行通知，请各单位提前做好相关准备。

（四）召开座谈会

召开教师座谈会、学生座谈会。内容围绕学校办学定位、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、教师和教学资源条件的保障度、学生满意度等开展。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召开访谈汇报交流会

1.各单位围绕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重点，凝练特色亮点，制作 PPT，汇报 5-10 分钟，并进行访谈交流。

2.组织召开职能部门访谈汇报会，由部门负责人进行汇报，相关人员可以参会。

3.组织召开教学单位访谈汇报会，由院长进行汇报，要求书记、教学副院长、专业负责人参会。

4.职能部门访谈汇报会的时间安排在 8 月 22 日（周四）全天，教学单位访谈汇报会的时间安排在 8 月 23 日（周五）上午，具体的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，请各单位提前做好准备。

（六）召开专题会

组织专家和相关单位召开“自评报告修订专题会”“数据研究专题会”“特色案例专题会”等，具体安排由迎评办公室另行通知。

附件 1.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要点

附件 2.诊断性听课安排表

迎评办公室（教务处代章）

2024 年 8 月 16 日

